海南珠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存在被暂停上市风险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

海南珠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由于2014年和2015年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均为负值,并且截止于2015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的有关规定,本公司股票已于2016年4月26日起实行退市风险警示。

2016年1-9月,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9,079.14万元,由于公司主营业务 2016年10-12月份仍将亏损,加之年底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等因素,预计本公司2016年10-12月净 利润仍为负值;截止于2016年9月30日,本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30,792.82万元,因本公司2016年10-12月净利润仍为负值的因素,相应地2016年末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也将持续减少。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本公司股票将有可能被暂停上市交易。

- 二、公司已经和将要采取的工作措施
- 1、 公司已经采取的措施

公司于2016年9月30日起在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三亚万嘉酒店管理有限公司100% 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股权")和公司名下的位于海南省三亚市三亚湾路212号的三栋别墅房 产(以下简称"标的房产"),标的股权的挂牌价格参考标的资产评估值确定为27,733.23万元,标的房产的挂牌价格参考标的资产评估值确定为3,500.00万元。北京市万发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拟竞买上述标的股权和标的房产,并于2016年10月21日将所需资料送达北京产权交易所。

在上述交易最终完成的情况下,本公司2016年度净利润将转为正值,但预计本公司2016 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仍将为负值。

2、 公司将要采取的措施

在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后,公司董事会将与公司控股股东北京粮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协商采取有力措施力争2016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转正,避免本公司股票被暂停交易,但该事项仍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三、其他说明

请投资者持续关注本公司前述事项的相关进展,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海南珠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1月11日